

证券代码：603629

证券简称：利通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6-065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孙公司拟签订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许可协议尚未签署，协议履行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具体详见本公告之“六、协议履行的风险分析”。
-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孙公司海纳利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纳利通”）拟与 Rafay Systems, Inc.,（以下简称“Rafay”）签订软件授权许可协议，在许可期限及许可区域范围内，海纳利通作为经销商，可将 Rafay 授权许可的相关软件与自身算力产品进行集成、嵌入或捆绑组合，形成综合产品或服务提供给终端客户。海纳利通按照软件分许可收入的一定比例向 Rafay 支付软件许可费。在许可期限内，本次许可为独占、不可转让且可撤销的许可。

鉴于 Rafay 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海纳利通持股 49% 的股东，为公司关联方，该合作构成关联交易。

此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截至本次关联交易，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 Rafay 或其他关联人之间未发生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。但由于协议未约定具体总交易金额，此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Rafay 成立于 2017 年，总部位于美国加州森尼韦尔，是一家专注于基础设施编排与 workflow 自动化的软件公司，致力于打破传统硬件与现代化开发之间的壁垒。Rafay 主要股东包括 ForgePoint Capital、Costanoa Ventures 等硅谷知名风投机构，累计募资额超 3,000 万美元。更多信息请访问：<https://rafay.co>。

Rafay 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海纳利通持股 49% 的股东，为公司关联方，该合作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许可协议主要内容

1、许可方：Rafay Systems, Inc.,

2、被许可方：海纳利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

3、许可产品：Rafay 软件产品，包括 Rafay 提供的任何错误修正及更新内容。

4、许可内容：Rafay 软件产品作为综合产品或服务的组成部分，海纳利通向许可区域内的终端客户展示、推广、分发及授权分许可该软件及文档，禁止单独售卖、拆分提供软件给终端客户。此外，可由 Rafay 向终端客户提供一级支持服务。

5、许可区域：中国大陆、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。

6、许可期限：独家授权 1 年。若在第一年实现至少 600 万美元的年度收入，则该独家合作关系将再延长一年。在许可期限内，本次许可为独占、不可转让且可撤销的许可。

7、许可费：海纳利通按照软件分许可收入的一定比例向 Rafay 支付软件许可费。

8、付款方式：开具发票之日起 60 天支付。

9、其他重要内容：公司将全权负责许可产品在许可领域内的开发和商业化活动，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。

四、定价政策及依据

公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客观公平、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五、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与 Rafay 签订软件许可协议，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。该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丰富业务类型，有利于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目的和长远发展规划。

六、协议履行的风险分析

（一）本协议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。

（二）公司相关技术团队仍在搭建，技术整合、软件产品的开发和商业化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目前公司尚未产生任何收入。若第一年未能实现至少 600 万美元的年度收入，则可能失去独家许可授权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孙公司拟签订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孙公司拟签订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控股孙公司海纳利通与 Rafay 签订软件许可协议，交易价格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原则，由双方结合实际情况协商确定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的需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关于控股孙公司拟签署软件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 日